

台港中青年女作家作品选2

姻缘路

漓江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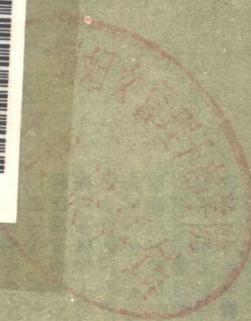
J247.7
346
2

台港中青年女作家作品选 · 第二辑

姻
緣
路

马仑·石羊选编

漓江出版社



029655

• 台港中青年女作家作品选（二）•

姻缘路

马仑 石羊 选编

*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铁西小区）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民族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2.5 插页 2 字数 270,000

1987年12月第1版 1987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150,000 册

ISBN 7-5407-0196-X/I·151

统一书号：10256·330 定价：2.25 元

出版说明

当代台港文学，女性位置突出：女作家作品获奖比例远远超过男作家，1985年畅销书作家中女性占压倒多数。我社首次推出马仑、石羊选编的《台港中青年女作家作品选》，能进一步满足广大读者对台港文学这种现象了解与研究的需要。

本作品选有如下特色：

一、篇幅大，包容广：五册作品选编六十余位女作家的七十余篇小说，共130万字。其中，一半以上为大陆从未介绍过的作家作品。从不同层次、不同角度、不同时期反映了台港女作家创作的状况。读者可从中获得大量的有关信息。

二、题材广泛，长短兼备：作品中既有对黑暗社会的控诉，又有对纯真情爱的追求；有旖旎的异国情调，有醇厚的乡土气息；有洋洋洒洒的中篇佳作，亦有短小精悍的优美珍品。充实的内容及参差的篇幅，能满足不同志趣、不同修养、不同爱好的读者需要。

三、艺术性与可读性并重：在注重艺术技巧的同时，尽量选取可读性强的作品。研究者可从中窥探作家写作技巧的奥秘，一般读者也能凭此打发工余的时光。

作品选的出版，是一个尝试，我们希望广大读者能提出意见和建议，帮助我们办好这项工作。

因入选作品多，涉及面广，及一些人所共知的原因，事先无法与作者联系。我们将按有关规定，为作者保留稿酬。欢迎作者本人或其委托的代表来领取。

漓江出版社
一九八七年五月

本书简介

一个十九岁少女的故事
一部下层舞女的辛酸史。为偿还债务，翠华到新加坡舞厅当了舞女。受尽了凌辱、尝尽了辛酸、舞红了身价、还清了债务她复学了。但得来的却是人们的轻视、舆论的嘲讽。连体谅她的丈夫也抵不住思想守旧的公公婆婆的责难，离她而去。走投无路的翠华终于写下了绝书。……

钱公子的一日家财万贯，
结婚六年，担任公司协理的公子哥儿钱大展，对工作、对人生、对爱情不感兴趣。
请看，这个“多余人”的一天是怎样打发的……。

米粉嫂米粉嫂与有外遇的丈夫离婚后，独自拉扯着三个孩子。**邂逅相遇的汽车司机赵福民**对她产生了感情。当知道赵是有妇之夫后，米粉嫂毅然关闭了生意兴隆的米粉店。

姻缘路留过学的大知识分子林月娟，狂热执著，态度严肃地追求着真正的爱情，在姻缘路上却历尽坎坷，三次成为恋爱的失败者。年华渐老，嫁杏无期。这条姻缘路，竟成了当代台湾青年爱情婚姻生活的真实写照。

责任编辑

飞 飞

封面设计

汤小胤

目 录

蒋晓云

随 缘 (1)

姻缘路 (15)

荻 宜

浮 萍 (91)

米粉嫂 (108)

吉 锋

伪 春 (125)

曾心仪

一个十九岁少女的故事 (146)

美丽小姐 (193)

薛 笠

明日英雄 (208)

陈昭英

崇宏哥的梦 (228)

喻丽清

伤心树 (246)

许莎君

迎一野阳光 (253)

钱公子的一日	(269)
三毛	
荒山之夜	(292)
背影	(312)
陈艳秋	
日日春	(323)
康芸薇	
假定先天性	(345)
东风飘飘	(355)
游淑龄	
陌生人	(379)
附录	
作者简介	(390)

随 缘

蒋 晓 云

一

家中素无宗教信仰，便是连祭祖的神龛也未特设一座。逢年节，写两张“四知”、“乐安”的红条子，选面洁净的墙上一贴，支使儿女拈香鞠躬；是教小孩儿规矩的意思大，求庇护的心理少。

去年，妈妈皈依三宝，家里虽然没人明言反对，却一致不以为然。她又依了师父的劝，开始茹素，就更教每餐必肉的父亲不值。父亲的明言是“肉煮肉好吃，肉煮萝卜也好吃，萝卜煮萝卜就不好吃。”他于是自主中馈，弄上一桌的荤菜，恶作剧的看妈妈何从下箸。妈妈却是从容不迫的捡盘里配炒的素菜吃。爸爸大笑：“你这算吃的什么素？”妈妈

正色道：“师父说可以的，我吃肉边菜，这叫随缘。”

“五比一，哎，你知不知道，现在男女的比例是五比一。哈哈！你别怕，有希望，还有我呢！”虽说熟不拘礼，这样的胡说八道也教我听了讨厌；报上说台北婚龄女子比男的多了五万人，到罗杰嘴里就成了“五比一”。

“Rojer，别鬼扯了。我等你的话回电报，八磅半到底能不能再轻一点？你试着打打看。价钱重报一下。原样先还我，等下我叫小弟来拿。Bye-Bye。”

我今年廿七岁，未婚，也没有要好的男朋友。离开学校三年多了，一直待在这个犹太人老板的贸易公司里。老板两支长耳朵，眼袋松松，有几分象美国漫画那头出名的狗；先是有人背地里管他喊Snoopy，后来也有叫到面前去的，他不怎么介意，渐渐叫开了。史努比爱用小姐；小姐听话，中国女孩又是特别的能干。基于这个看法，公司上上下下十来个人，只得史努比、汤米、小陈三位勇士；汤米是安的先生，小陈是念夜校的小弟。男孩子倒不是没有用过，他们也真是心大；象前不久走的陈建明，在公司里做了一年，能学的学了，就没一点留恋的去“自己搞”，听说出去的不是时候，弄得并不好，却也不愿意回来。

大学四年，也跟个把男孩单独出游过，不晓得怎么都没发展下去。大概那时候看多了小说，总觉得该有个永不气馁的痴心人儿，才值得交往。殊知自己没有那等的花容月貌，连续说上两次“没空”，就再没第三次。二哥仲云，大我不到两岁，碰上带伴的场合，就拖他充数；这做面子的一招，更是自绝来路。

话得回头说：学生时代的恋爱有没有结果，真是没准儿的事。象罗杰和安，念书的时候是班上公认的一对。毕业以后，安和我进了同一家公司，罗杰在外岛服兵役。也不过一年功夫，安就宣布要当王经理夫人。汤米王是香港人，英文比国语好得多；有人说用英文讲“我爱你”，没用国语说的肉麻，广东话说大概也还好。总之，安就嫁了汤米。罗杰和我是世交，安虽然同班，却也还是缘着罗杰的关系才有个招呼，不约而同的进公司以后，做的业务没关联，也没太打交道。她和汤米的婚讯，我等帖子到手才晓得，很替罗杰抱了一阵子不平。罗杰却好；他退役以后，进了一家和我们有往来的毛衣工厂做业务代表，三天两头就得往我们办公室跑，和汤米称兄道弟，亲热的了不得。碰上安，就笑嘻嘻的“想当年”。罗杰爱说笑话，次数多了，难免有好些不得体的，有一次硬是把我给逗火了，口不择言的抖出这档子事来臭他，他倒是别有一夸：

“谁不要谁？安美玲不要我？你想想看，我廿四、五岁，娶个老婆也廿四、五岁；我再逍遥个七、八年，娶个老婆还是廿四、五岁。她是不愿意等呀？告诉你，她是不敢等，过个三、五年，我不要她，她怎么办啦？”太上忘情，太下不及情，生意人不能上也得下，千万提防着别走到中间去了。

“做生意的你嫌滑头；上回那个老师，你说教的是体育；王妈介绍的工程师，你说不好。人家这回可是医生，长得体体面面，个头矮点算什么，人家都没嫌你高哪！”

“太太，交朋友是她自己的事，你管她那么多呢？——叔云，你也不要嫌我们罗嗦，我看他还蛮有诚意的。当然，主要是看你的意思。”

“姐，医生好呀！有人想交还交不到咧。你不知道，好多女生排队等着送洋房，人家还要挑一挑。我后悔死了没考丙组……”

“杨季云，闭上你的乌鸦嘴！”不能跟爸妈凶，正好把气发到小弟头上。嘴张得太猛，刚拔过牙的伤口，痛得我差点掉下泪来。

“我不吃饭，我牙疼！”真是天下一等倒楣事，碰上那个屠夫牙医。教人越想越气。

二

我是个讳疾忌医的人。从初中起就常闹牙疼，疼的时候好象都逢着考期，怕耽误功课只得忍下，过阵子不疼了，正乐得不去找牙医。是念高一吧，右边的白齿崩了半颗，没奈何才让妈陪着走了一趟。那种剪子、钻子在嘴里挖呀、戳呀的经验实在惨痛；牙医再向妈建议在我嘴里上个铁夹子做矫正，就遭到了我坚定的反对。以后时而痛，时不而痛，也没敢再上牙医院了。

公司里同组的张小姐，也是一口“稀斑牙”。她在公司附近一家牙科诊所看了好几次，对那儿的设备和医生都很推崇。我包起来的坏牙裂开了，痛是不痛，却只能用一边嚼东西，多少有点不方便。就在张小姐的怂恿下，再踏上畏途。

大明牙科诊所，在一栋四层公寓的二楼，小小的招牌，黑底金字，简单得很；不象一些画着大幅假牙的牙科招牌：红硬的牙肉，森森的牙齿，教人看了难受。进门是间客厅改

装的候诊室：落地窗上嫩黄的窗帘，靠墙一圈浅绿的沙发，中间的茶几是一个大大的圆饼，漾着牛奶似的乳色桌面上是一盆粉红淡紫的绢纸花，几个圆形的吊灯，参差的垂下直到几上两、三呎的地方。通里间的边上，隔了个小笼子似的挂号处；整个候诊室就属这小笼子最有医院味儿；端坐在笼子里的护士小姐，一张冷冰冰的脸，和标明了“挂号处”的牌子很是相衬。

候诊的人不少，等了好一会儿才轮到，张要等她看熟了的医生，我就先她一步。挂号小姐领我到里面的一个小诊疗室。医生正在洗手，看到我进来，就笑嘻嘻的打起招呼：“头一次来？哪里不好？”小鼻子，小眼睛的好和气，一脸医生相，教人看了就放心。

这位陈医生是个瘦高个子，说话慢条斯理；他细细的检查了我的牙，云淡风轻地说：“该拔的五颗，可以治疗的八颗。”我虽然不太晓得自己总共有几颗牙，听说得拔五颗却不能不大吃一惊：“拔五颗？”

“不拔当然也可以，”他指向我的裂牙，“这颗倒是一定得拔了，其他的，先治疗试试，好不好？”

还有什么好不好呢？钻吧、挖吧、补吧。幸好陈医生实在是有耐性，好脾气，他总是轻轻的、慢慢的，让我的不好过减到最低。

第一次，他补了两颗最可救的，在该拔的一颗大蛀牙上钻了洞，上好药，要我第二天再去。再去又换药，酸得我涕泗纵横，他无可奈何的再上药，嘱我再去；说是试试看，希望能治疗。

再去的时候，我被带进了另一间诊疗室；这回不是陈医

生了。我觉得很不习惯，却又脸嫩得说不出抗议的话来。他胸前的名牌上写着：“林冀民医师”。

“嘴张开！”他粗眉大眼，一副不好相与的样子。

“哟，这么大一个洞，还不拔掉。拔掉算了。嗯？”

“可是，可是……陈医生说治疗试试……”

“没用啦！我看拔掉好了。顺便把前面这颗畸形的也拔掉，反正没用，难看死了。嗯？”我还以为他那个“嗯”多少有点咨询的意味，谁知他说着，一面就准备了一根好长的针管送到我嘴边来。

“可是我什么准备都没有——”我真的要哭了。

“一点都不痛，什么准备都不要。只要把嘴张开——就，就这样，你看，一点都不痛吧！”他的动作和说话是同时进行的；很少有人会冒着针尖断在牙床里的危险呼痛吧——即使是真的好痛。

麻醉剂打下去以后，他就扔下了我，出去串门子，我听到他和挂号的赖小姐笑得起劲，却想不出赖小姐的冷脸绽开笑靥是个什么样子。一会儿以后，他回到我身边，用手指头拨了拨我的嘴唇：“麻不麻？”

“不麻。”

“好。张开。”天，他又给了我一针。再问的时候，我是不敢不麻了。他要赖小姐拿了两颗药给我吃，然后用一把刀子什么的，一下子就戳到我的牙肉上。

“这样痛不痛？”

我清楚的感觉到某种利器直切入嘴里，却是一些也不痛；听到我哼了哼表示否定，他利落的开始手术。

牙齿崩裂声，电钻滋滋声，铲子呱呱声，在我耳里齐鸣，

间或还夹着他的声音，说些“看吧，一点都不痛吧”这一类的废话。他很不斯文的用左臂搅着我的头，手掌托着我的面颊，右手在我的嘴里剧烈活动，象是用了全身的气力。我的下巴随时有让他整得掉下来的可能。我只觉得四肢僵直，心脏趋于麻痹。

“哎！你别摇我呀！”他忽然大叫了起来。

摇他？我两臂交在胸前，腿硬挺挺的伸在椅子上，怎么去摇他呢？

“你拔牙不痛，我的指头给你咬得好痛！”唉呀，真不好意思，我狠狠的咬着他的指头呢。

忙不迭的张大嘴，让他的食指撤退。他在伤口塞上些药棉，取下口罩，一脸讥诮的说：“你一定还没我痛。”我正想申言，他那儿又抢了先：“一个钟头不要说话，不要吃热的，今天晚上不要漱口。”他用沾了水的棉花，轻轻的拭去我脸上的血，凉凉的湿棉花拂在我肿胀的颊上，我舒服的闭上眼，呼出我憋了好久的一口气。

我用舌尖抵了抵嘴里的棉花，好大的一块。忽然一丝灵感掠过脑际；天啦，他真“顺便”拔了另一颗好牙吆？

“？”我试着用眼睛说，再辅以手势：我比了一个一，又比了一个二。他竟然也不言语，学着我的样子亮起眼睛，竖起两根手指头。我简直是毛发俱立，瞪着眼睛，恨不得吐出棉花来骂他几句才甘心。他笑着伸出手，把我还立着的指头扳了下去，圈着我的拳说：“可怜，小手都是冰冷的。”这简直是轻佻！

却在我发作以前，他拿下了我脖子上的围巾，很平和的，很象医生的说：“好了，可以去拿药了。六小时吃一次，一

样一颗。”然后走到门口，喊道：“下一位！”

麻药的作用消失以后，伤口痛得厉害，一边脸也微微肿起。偏是Weymy的客人到了台北，是大客户，也是我的老主顾，每年都是我带的，不能不去。中午厂家请吃饭，我啜果汁作陪，被大伙讥为怕胖。饿了两餐，再也无法忍耐，循着药袋上的号码，拨通了电话到大明牙科：

“喂，大明？请找——我是你们的病人，昨天拔了两颗牙的，陈医生在不在？”当然找最可亲的人，别人会笑我的。

“你是杨小姐？”

“你怎么知道？你哪位？”

“我是林医师。怎么样？拔了牙还好吧？”

“不好。”他真不简单，一下子就听出我是谁；我恨死了这个鹰派牙医，自然也没什么好声气。

“还痛？”他居然温柔了起来。

“痛得要命。我，我想请教，这个，唉，什么时候能吃东西？”

“你从昨晚到现在都没吃东西？”我以为他会暴笑的，他倒象只是诧异，又有些儿——同情吧。

“喝了些果汁。我不晓得可以吃什么。”

“可以吃的，什么都可以吃了。快吃晚饭了嘛，一起吃吧。嗯？”

什么？这算是个邀请，还是……我忽然从病家的地位回到我是个大女生的事实上来了。他却象是隔着听筒看穿了我的心思，紧接着又开了腔：

“喂？好哦？只有我知道你最好吃些什么。跟我走准没错。”他说着笑了起来。“你们公司在美心大楼，对吧？快下班了，嗯？”

“不，在德心大楼——”我是怎样搞的，还跟他扯什么呢？“林医生，我们得到六点才下班——”我自觉颜色一整，声音也严肃了起来。

“那就六点半，在你们大楼门厅。对不起，我又有个病人，待会儿见。”

三

右边是裂了缝的大牙，左边是未愈的伤口，堪用的就剩门牙了。顾忌着难看相，我放弃了爱吃的生菜沙拉，一小口一小口的吞着虾羹。我吃得辛苦而专心，他也不怎么说话。

“我建议你，”他忽然打破了沉默，“把前面那颗牙齿磨小一点，再装上牙套，就好看了。”

外国客人喜欢说些自以为是的笑话，我早就习惯了装出有兴趣的样子；于是一点都不费力的掀起嘴角，把音调提高八度：“How Come？”心里对他在我翻起嘴唇吃东西的时候讨论我的歪牙齿不禁恼火。

他却兴头了起来，搁下刀子，拉起自己的上唇，“喏，象我这样，”他指着“这颗，还有这颗，都是上了牙套的。”我好奇的凑过去看，“看不出来吧，好漂亮。嗯？”

他一派天真，竟不象是寻我开心的，我只得附和着说真看不出来哟，好漂亮哟。他滤掉了我话里的酸素，一本正经的指责起我来。“你也该这样。漂漂亮亮的小姐，一口烂牙！”他又接着安慰道：“没关系，以后就好了，我们把长到后面去的那颗拔掉——”

“还拔！”我尖叫。

“谁叫你小时候不看医生，牙齿长得乱七八糟。人那么好看，牙齿一点都不配。”

他这是褒还是贬，我也懒得去深究了。倒是气氛却热烈了起来。真的，对连你嘴里有几颗牙都知道的人，好象已经不该有什么秘密了吧。

四

谢谢张小姐的宣传，公司里全知道我交了大明牙科的医生朋友。连史努比都甚感兴趣，“牙医是个好行当，很赚钱。”

爸要我带回来相相，妈嫌牙医不如医生，当然这是罗杰扇的火。

我的治疗过程特别迟缓，一方面是因为我自己的事情忙，一方面也是因为我的医生对请我吃饭比修牙有兴趣得多。或中午，或下午，他就来“邀个伴，一块儿吃饭。”完全是因为“一个人吃饭没意思。”或是因为“这回该你请我了。”我们边吃边聊，说的不外乎工作范围里的笑话，同事的近况，家里的鸡毛蒜皮事。

有一回我忽然想起了问他：“你们诊所布置得好别致，请人设计的？”

“陈光强自己设计的，就是陈医生，他还会画画。哦，赖小姐是他太太，没嫁他前也是学艺术的，做助手是半路出家。她还不错。嗯？其实她是要就近监视，哈哈！一个冷面